

射擊會/潛水會/弩射藝會/體育會 - 推薦書

(申請槍械管有權牌照/增管槍械/更換槍械*適用)

《火器及彈藥條例》(第238章)

第 I 部 (由申請人填寫)

本人 _____ [先生/太太/小姐/女士]*
(身份證明文件類別及編號/香港身份證編號： _____)，是貴會
(會社名稱及地址： _____)
會員(會員編號： _____)，已向警務處牌照課申請管有/增管/更
換*下列槍械，並已申報貴會為諮詢人。

(請在適當的 內加上「✓」)

火器

氣槍

弩

魚槍

	槍械	槍械	槍械	需要更換的 現有槍械 (只供更換槍械 的申請人填寫)
槍械種類				
牌子名稱				
型號				
口徑及槍械編號 (只適用於火器及氣槍)				
槍管長度(只適用於火器) 槍身全長(只適用於魚槍)*				
彈藥數量 (只適用於火器)				

現請貴會填寫表格第 II 部，以示支持。如蒙推薦，不勝感激。

日期

申請人簽署

* 請刪去不適用的部分

第 II 部 (由會社的負責人員填寫)

附註：

推薦書須由會社的**負責人員**填寫，而此人 -

- (a) 就法團而言，指身為該法團的董事局成員的人；
- (b) 就由人組成的不屬法團的組織而言，指身為該組織的管理當局或執行委員會（不論稱謂如何）的成員並擔任會長、主席、副主席、秘書或相類性質職位的人；或
- (c) 指在任何法團或由人組成的不屬法團的組織擔任職位，並負完全或主要責任管理該法團或組織的任何其他人。

警務處牌照課：

本人推薦 / 不推薦* _____ 先生 / 太太 / 小姐 / 女士*申請管有 / 增管 / 更換* 第 I 部所述的 槍械。

A. 申請人的資料

1. 申請人成為貴會會員有多久，是否活躍會員？請提供申請人過去12個月出席射擊練習的記錄。

2. 請從申請人的行為、能力及實際使用槍械的知識等方面，評估這份申請。

* 請刪去不適用的部分

B. 槍械資料

請以新頁填寫申請的每支火器/氣槍/弩的資料。(申請魚槍的人士無須填寫)

所述槍械的種類、牌子及型號：

3. 所述槍械是否已獲准在比賽中使用，而且經常作比賽用途？請說明有關比賽的名稱/種類，並簡述比賽規則。

4. 請提供主辦機構的名稱與地址，以及比賽的地點和次數/日期。

5. 所述槍械是否適用於貴會的射擊場？貴會有沒有主辦上述任何比賽？請提供過去12個月及來年舉辦的比賽日期和地點。

6. 申請的槍械在功能和口徑方面是否與被更換的槍械相同或類似？(只供更換槍械的申請人填寫)

7. 請在此填報任何有助這份申請的資料。

警告

根據《火器及彈藥條例》(第238章)第47條，任何人作出他明知在要項上是虛假或誤導的陳述，或罔顧後果地作出在要項上是虛假的陳述，以促致自己或他人獲得牌照的批給、續期或修訂，或豁免的批給，即屬犯罪，可處監禁2年。

日期

會社的負責人員姓名及簽署

電話號碼

職銜及會社的正式蓋印